

【自己的故事自己拍】

2014 神腦原鄉踏查土地關懷紀錄片競賽

活動簡章

壹、 活動名稱

自己的故事自己拍 2014 神腦原鄉踏查土地關懷紀錄片競賽

貳、 活動宗旨與目的

神腦科技文教基金會多年來為推廣鄉土教育不遺餘力，辦理多次「原鄉踏查」系列競賽傳承鄉土文化，從電子書、網頁設計比賽出發，而今為擴大對土地、人文的探索和關心，透過全新架構的神腦童窩網(www.town-all.org.tw)平台，舉辦土地關懷創意紀錄片競賽，從平面到立體，從靜態到動態，希望全民關懷家鄉、所在社區的自然生態環境、地理環境、藝術、歷史、母語、地方產業、生活型態、社區組織發展，用手邊的攝影機或是有錄影功能的相機，記錄家園的點點滴滴。

參、 舉辦單位

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神腦科技文教基金會

協辦單位：神腦國際

肆、 活動辦法

一. 參賽對象：

凡中華民國國民或持有效居留證之外籍人士皆可參加。

(限自然人，並須以個別之真實姓名報名；每隊1~5人，得請1~3名指導老師指導)，報名組別以2014年9月30日時之身分為準，如原為國小六年級生，9月30日時已為國中生，則須報名中學組，如為混齡隊伍，則以人數多者為報名組別。

1. 小學組-國小在學學生
2. 中學組-國中、高中職在學學生
3. 社會組-18歲以上之社會大眾(含大學、研究所學生)

二. 活動時間：

即日起開始報名

1. 2014年9月30日前完成會員登記、作品上傳。
2. 2014年10月至11月進行作品評審。
3. 2014年12月15日進行頒獎典禮，揭曉得獎作品。

三. 報名相關規定：

1. 報名方式：

(1) 影片片長：5~30分鐘

(2) 影片上傳：

參賽者請自行上傳影片至 youtube 網站

(www.youtube.com)，影片標題註明「2014 神腦原鄉踏查-片名」，並將影片連結填入報名系統。9月30日前，影片隱私須設為"非公開"

(3) 報名提供資料：

A. 影片相關資料

- a. 影片名稱
- b. 影片內容簡介
- c. 影片介紹圖片一張
- d. 版權與授權書掃描檔(授權書下載)

B. 團隊成員資料：

- a. 身分證明證件號碼
- b. 中華民國本國籍人士：身分證號碼
- c. 持有效居留證之外籍人士：居留證號碼
- d. 真實姓名全名(需為上述證件全名，不得用綽號、暱稱、機構、團體等名稱)
- e. 生日
- f. 聯絡電話
- g. 聯絡 E-mail

C. 指導老師資料：

- a. 身分證明證件號碼
- b. 中華民國本國籍人士：身分證號碼
- c. 持有效居留證之外籍人士：居留證號碼
- d. 無居留證之外籍人士：該指導老師國籍身分證號碼，如該老師為美國人，請填寫該老師美國身分證件號碼
- e. 真實姓名全名（需為上述證件全名，不得用綽號、暱稱、機構、團體等名稱）
- f. 服務單位
- g. 聯絡電話
- h. 聯絡 E-mail

(4) 繳交方式：於神腦童窩網(<http://www.town-all.org.tw/>)報名系統註冊後，報名上傳，參見報名教學。

2. 入圍通知：

3. 評審結束後，基金會將通知入圍者，未入圍者不另行通知。並請入圍者於限定日期內，依照下方規定寄出完整影片 DVD 光碟片。

(1) 檔案格式：完整影片資料 DVD 光碟 1 片（影片解析度 720×480 pixels 以上）

(2) 繳交方式：將實體光碟寄至 23148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 531 號 2 樓財團法人神腦科技文教基金會收，並註明投件單位、片名。

四. 參賽紀錄片內容：

1. 參賽紀錄片內容須與土地關懷有關，如：自然生態、地理環境、藝術、歷史、母語地方產業、生活型態、社區組織發展等。
2. 紀錄片由參賽團隊自行設定主題、編寫劇本，親至實地拍攝、收音，並剪輯成一部完整的影片。
3. 參賽作品需是 2013 年 10 月 1 號以後完成之作品，主辦單位保留有認定作品時間之權利。

五. 競賽獎項與金額

1. 共分小學組，中學組，社會組三組，每組共有金、銀、銅獎各一名及佳作七名。另設環境生態特別獎一名，主辦單位保留獎項從缺之權利。
2. 各獎項獎金、獎品如下
 - (1) 環境生態特別獎：獎金新台幣 100,000 元，團隊每人一獎座、指導老師每人一感謝狀。
 - (2) 金牌獎：獎金新台幣 50,000 元，團隊每人一獎座、指導老師每人一感謝狀。

- (3) 銀牌獎：獎金新台幣 30,000 元，團隊每人一獎座、指導老師每人一感謝狀。
- (4) 銅牌獎：獎金新台幣 20,000 元，團隊每人一獎座，指導老師每人一感謝狀。
- (5) 佳作獎：獎金新台幣 10,000 元，團隊每人一獎牌、指導老師每人一感謝狀。

六. 評審標準

- 1. 由主辦單位聘請國內影視及紀錄片相關學者專家擔任影片評審。
- 2. 評審要點如下
 - (1) 主題與創意(25%)
 - (2) 拍攝及編輯能力(25%)
 - (3) 影片整體表現(50%)

七. 其他注意事項

- 1. 每人限參加一組、投件一篇（指導老師不在此限，得指導多個隊伍投稿參賽）。
- 2. 報名截止後，不得更改參賽人員資料與指導老師資料
- 3. 參選作品如有不符規定或抄襲、冒名頂替、內容違反風序良俗情事者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參選或得獎資格；得獎者亦追回得獎獎金、獎狀、獎牌，主辦單位同時保有法律追訴權。
- 4. 為確保投件內容符合競賽標準，參賽者報名後，參賽資料須經基金會核可，若內容不符規定，則直接予以刪除，不另行通知。
- 5. 為維護本活動版權及使用權益，參賽者需下載「版權與參賽授權書」列印並填妥後掃描成圖檔，並於報名時上傳圖檔至報名資料中，完成作品上傳。
- 6. 若參賽作品未達評審認定標準者，各獎項得予從缺。
- 7. 凡報名參加比賽之作品，即視同承認本獎項之各項規定。
- 8. 參賽者於報名系統填寫之身分資料需為真實，如身分不實，主辦單位有權主動採取註銷行動。
- 9.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以隨時修訂並公佈於本會網站。
- 10. 音樂素材應以下列方式選擇：
 - (1) 自行創作。
 - (2) 自創用 CC (Creative Commons, creativecommons.org.tw) 全球分享網站 (Common Content, commoncontent.org)，依作品授權方式與標示方法，下載使用。
 - (3) 其他取得合法授權之音樂

伍、 聯絡人資料

一. 姓名：陳庭舜

二. 職稱：專員

三. 電話：02-22183588#1563

四. E-mail：poplance.chen@senao.com.tw